2021年湖南省娄底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单位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娄底区域内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分析评价工作；负责娄底行政区域内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的维护管理；配合和协助娄底市州生态环境局开展生态环境应急监测、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等工作；负责对县级环境监测机构开展技术和业务指导；负责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环境监测工作。

**（二）机构设置。**

2021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湖南省娄底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本级。湖南省娄底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是省生态环境厅驻娄底生态环境监测机构，为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由省生态环境厅主管。省生态环境厅党组委托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统一管理驻市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的政务、人事、财务和业务等日常工作；省生态环境厅相关处室根据职责予以指导和协调。现有科室7个，分别是办公室、党建人事科、财务科、现场监测科、分析技术科、质量管理科、综合技术科。编制42人, 在职人员39人，退休人员19人，属省财政三级预算单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2021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011.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82.5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28.6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519.23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的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011.12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58.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5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881.1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3.64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519.23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的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011.12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8.84万元，占 5.82 %；事业单位医疗37.5万元，占 3.71 %；行政运行402.54万元，占 39.8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478.60万元，占 47.33 %；住房公积金33.64万元，占 3.33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532.52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478.60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环境质量监测而发生的支出，，其中：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支出 478.60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质量常规监测、环境执法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等方面；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67.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2.62 万元，上升 350.8 %，主要原因是单位2020年处于机构改革过渡期，机关运行经费的预算大部分在市级财政安排。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5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20.5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0年的“三公”经费做在市级预算，省级预算未安排。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拟召开 0 会议，人数 0 人，；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拟开展 0 培训，人数 0人，内容为 0 ；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011.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2.52 万元，项目支出 478.6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